南區區議會文件第 37/2026 號（參考文件）

2027 年南區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
會議時間表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闡述第七屆（2024 至 2027 年）南區區議會及其轄下各委員會在 2027 的會議時間表。

背景

2. 《南區區議會常規》（下稱「《常規》」）第 26 條(2)訂明，會議主席負責決定會議的舉行日期、時間及地點。《常規》第 27 條訂明，在實際情況許可下，區議會及委員會會議須至少兩個月召開一次。

3. 2027 年的會議時間表載於**附件**，所有會議於南區區議會會議室舉行。

4. 請議員備悉上述安排。

南區區議會秘書處
2026 年 10 月